9. 联合体协议书（格式）

联合体协议书

联合体各方：

甲方：上海兴铭胜建筑门窗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计慧

住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宣桥镇宣治路689号1号厂房

乙方：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姚激

住所：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799号世博滨江大厦北座

根据相关政策法规之规定，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，就（办公中心主楼中庭扶手及二号楼梯栏杆改造）进行联合磋商，现就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明确如下：

第一条　甲乙双方同意以上海兴铭胜建筑门窗有限公司为牵头人，以其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；

第二条　各自承担的工作范围：

一、甲方的工作范围包括：

（一）甲方的合同金额占合同总额的 95.88 %；

（二）负责全部的施工任务，设计概算，深化图工作。

二、乙方的工作范围包括：

（一）乙方的合同金额占合同总额的 4.12 %；

（二）负责全部的常规设计任务及深化图的审核、签章。

第三条　各自承担的义务：

一、甲方承担的义务：

（一）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文件所要求的工作内容；具体以采购人的要求为准。同时，承包人须按国家、地方、行业规定以及采购人要求的工程措施、安全措施、文明措施对项目施工总承包管理。须委派专人确保施工各阶段的报批、评审、验收通过。

二、乙方承担的义务：

（一）成交后承担本项目工程方案设计、施工图设计、施工过程的现场配合及最终调试验收阶段配合等后续设计服务，还包括其它设计服务内容：须委派专人确保设计各阶段的报批、评审通过。

第四条　甲乙双方就双方共同承担的工作范围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。

第五条　本协议一式三份，甲乙双方各持一份，一份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上海百通项管科技有限公司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2026 年 01 月 06 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2026 年 01 月 06 日